

政府采购 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欧欣采竞磋[2021]26号

项目名称：南田实验学校文物勘察配套土方工程

采购人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

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南田实验学校文物勘察配套土方工程 采购编号：欧欣采竞磋[2021]26号 发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 最高控制价：人民币 1846750.54 元，投标单位报价时总价及所有子项目的综合单价均不得高于控制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 30 天 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2	采购人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联系人 采购单位联系人：徐立 联系电话：0519-86310372
3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联系人：吴啸宇 电话：18912332380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世贸中心辅楼 4 楼（延政中大道 16 号）
4	磋商保证金数额为：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5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6	勘察现场与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交或发送邮箱至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邮箱：1944632991@qq.com。
7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1 年 7 月 23 日 13:00-14:00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 年 7 月 23 日 14:00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世贸中心辅楼 4 楼
8	磋商会议时间：2021 年 7 月 23 日 14:00 地 点：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室
9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10	磋商报价次数：报价 1 次
11	履约保证金：无
12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 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13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向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支付； 招标控制价编制费：由中标单位向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直接支付。

目 录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1
第一章 总 则.....	6
第二章 响应文件.....	8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11
第四章 磋商报价.....	12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章 格式附表.....	21
第七章 采购需求.....	35
第八章 评审办法.....	1
第九章 拟签订的合同.....	39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田实验学校文物勘察配套土方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7月23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欧欣采竞磋[2021]26号

项目名称：南田实验学校文物勘察配套土方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46750.54元

最高限价：1846750.54元，投标单位报价时总价及所有子项目的综合单价均不得高于控制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采购需求：南天实验学校占地面积约118亩，因需对地块内进行调查勘察工作，根据市文保部门勘察工作配合要求，进行土地清理、挖土、翻土工程。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30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申请人资质类别、等级：

①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②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③ 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申请人注册建造师专业、等级：

①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含)以上资质；

② 注册建造师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单位中标后不允许转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7月14日起至2021年7月20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世贸中心辅楼4楼)

方式：现场获取，报名时提供的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报名申请表一份(格式见附件1)；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7月23日 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湖塘镇世贸中心辅楼4楼)

五、开启

时间：2021年7月23日 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室(湖塘镇世贸中心辅楼4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现场踏勘：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2、标前答疑：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1年7月2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交或发送邮件至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1944632991@qq.com。

3、磋商保证金：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4、疫情防控措施：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的管理要求，凡进入活动现场人员，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保安和平台机构人员的指挥和管理。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供应商，应事先自行下载《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详见公告附件2)，并如实填写登记表相关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进入政务服务中心时，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

地址：延政中大道6号

联系人：徐立

电话：0519-863103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世贸中心辅楼4楼

3. 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文件相关联系人：吴啸宇

电话：18912332380

附件 1:

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我方经仔细研究，在充分理解并完全同意项目招标公告的基础上，现委托_____参 与此项目的投标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或接收电 子邮件，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接收采购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在采购代理机构报名时现场填写。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被授权委托人签字：	

注：投标单位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附件 2: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接触时间为：			
<p>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p> <p>单位（公章）</p> <p>日期：</p>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

第一章 总 则

一、采购项目：

南田实验学校文物勘察配套土方工程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三、磋商费用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无论竞争性磋商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采购单位决定取消采购的），采购人和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的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磋商文件的更正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询问和澄清，应在前附表规定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如无异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条款和要求。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作出的澄清或修改将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磋商文件各项条款最终解释权归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以

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更正公告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所发布的为准。

3、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供应商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五、供应商的义务

1、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完全明了采购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完全明了供应商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3、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4、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二章 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组成

一式三份，一份正本，两份副本。响应文件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介（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及装备水平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介绍。

2、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无效响应且不允许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补正。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需“原件核查”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带至开评标现场，过时不予接收，未提供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 响应函（附件一）；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三）和本人身份证和开标前近 3 个月社保缴费证明；

3)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4)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纳税证明、社保缴费证明等，复印件）；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附件四）；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四）；

8)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该项无需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者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现场查询）；

9) 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证书；

10) 提供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1) 提供有效的申请人注册建造师证书：

①提供项目负责人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含）以上资质的证书；

②提供项目负责人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

3、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4、项目技术和实施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1) 项目技术方案；

2) 项目组织实施方法和管理方案；

3) 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4) 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6) 其他。

5、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1) 供应商依据评审办法应提交各类证明资料，**过时不予接收**。

2) 典型项目合同；

3) 供应商参与本项目人员一览表，明确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或资格证书复印件，提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本项

目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4)其他相关材料。

七、供应商应认真检查磋商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如有遗漏，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八、响应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否则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的正本 1 套，副本 2 套，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正本必须全部打印。供应商应按要求，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以及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3、全套响应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

4、磋商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供应商评审的严重错误。

九、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的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可以接受。

十、磋商保证金

无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十一、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
- 2、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年月日，加盖供应商公章。
- 3、供应商违反上述规定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十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在指定地点将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2份）此承诺书必须于响应截止时间前与所有材料一起提交，未提供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响应文件，不予参加磋商和评审。

十三、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和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所提交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签署、密封、盖章、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补充”字样，并注明修改或补充的时间）和提交，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第四章 磋商报价

十四、项目总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所有相应的货物或服务内容以及相应的管理、劳务、培训、必须的备件和工具、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所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目所涉及的一切其他相关费用。

十五、磋商报价方式

1、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固定综合单价，投标报价为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2、投标单位所填报的各项基价中的各种材料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单位在报综合单价时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和自己的承受能力。

3、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2）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结算原则为：由承包方根据变更工程资料及原招标文件的计价条件及方法编制报价，经发包方、审计部门审核后按投标让利幅度作为结算价。优惠让利幅度 $(F) = 1 - (\text{投标书中总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用} + \text{总措施项目清单费用} [\text{扣除暂定价、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text{控制价中总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用} + \text{总措施项目清单费用} [\text{扣除暂定价、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4、代理机构反对盲目压低报价。

5、 投标报价的编制要求：

投标报价应该是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内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的全部费用总和，是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其附属资料所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的价格的体现，其应包括按设计要求实施和完成本工程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措施项目费、规费及税金等，同时应考虑承担合同所示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以及可能因工程量的调整及实施项目的变更而引起的价格调整风险。综合单价为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或措施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与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

投标单位应根据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的有关要求，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及拟定的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依据企业定额和市场价格信息或参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定额编制投标报价，投标单位的投标总价应当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的合计金额一致。投标单位在进行工程量清单招标的投标报价时，不能进行投标总价的优惠让利，投标单位对投标报价的任何优惠让利均应反映在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不可竞争费不得优惠让利。

其他项目清单中的材料暂估价、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预留金均不能优惠，虽在开标时计入投标单位的报价中，但不应视为投标单位所有。

工程量清单编制详见采购需求招标控制价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标明的工程量是投标单位报价的共同基础，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发包方和承包方双方在合同约定的应予计量、且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确定。

不可竞争费的计取按现行文件规定和清单、纪要的规定执行，具体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税金、暂列金额、暂估价（费率见后工程量清单），不得更改。“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除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外的其他费率均为可竞争费率，由投标单位根据各自情况自报并计入投标总价。特别强调：为进一步提升施工现场管理，要求施工过程中的围墙（围挡）、工地施工过程管理、渣土装载运输等，应认真落实执行相关配套文件精神，有关费用承包人须在项目

措施费中落实。

投标单位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招标人提供的一致。

分部分项工程费应依据最新计价规范综合单价组成内容，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特征描述确定综合单价（当施工图纸与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为准）。综合单价中应考虑投标文件中要求投标单位承担的风险费用。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

因工程变更造成施工方案变更，引起措施项目发生变化时。措施项目费进行相应的调整。合同有约定的按合同执行。合同中没有约定的按下列原则调整：单价措施项目变更原则同分部分项工程；总价措施项目中以费率报价的，费率不变；总价项目中以费用报价的，按投标时口径折算成费率调整（按报价中费率最低执行）；原措施费中没有的措施项目，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措施费变更要求，经招标人、审计部门确认后调整。

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否则投标单位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个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以暂估项目形式包括在总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货物、服务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范围且达到国家规定规模标准的，应当依法进行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材料暂估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由中标单位和招标人共同组织招标。

投标单位在投标前应熟悉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方案、报价等编制投标文件的资料。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为由，提出额外款项增加、补偿或延长工期等要求。同时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

商，应充分考虑与施工现场周边居民的关系及外围矛盾的协调，投标报价时应包含解决与当地居民、地方矛盾所产生的费用，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用于本工程的所有材料、设备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设计图纸规定的质量要求。

6、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1846750.54元，投标单位报价时总价及所有子项目的综合单价均不得高于控制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7、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8、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控制价清单格式填报分项报价表。

9、磋商报价次数：报价 1 次，以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作为评分依据。

10、评标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十六、答疑，磋商会议时间和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或前附表。

十七、评审、评定成交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得供应商为成交人。

十八、磋商会议

磋商会议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所有供应商、有关监督部门的代表参加会议。

供应商参加磋商会议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准时参加。

十九、由采购人代表、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二十、由磋商小组组织磋商评审，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评审过程予以记录。

二十一、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无效响应文件不予参加评审。

-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 2、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的、无供应商公章的、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原件的；
- 4、供应商未领取采购文件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领取时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 5、供应商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 6、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

7、供应商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8、供应商在磋商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供应商的评审的；

9、响应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10、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1、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

12、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3、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或者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售后服务期限、交货时间或者工期、付款条件的；

14、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5、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6、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者其他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的情况。

二十二、评审、评定成交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由磋商小组出具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并确定成交人，采购人确认。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人。

二十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

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有携带公章的还应当加盖公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供应商拒不按照评审小组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二十四、评审中作为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情况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五、成交通知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对采购代理机构和成交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十六、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
- 1、成交人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的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及配置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 4、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采购活动。
 - 5、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审计结束所有资料归档完成后，于当年年底前按审定价款一次性付清。

二十七、代理服务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

- 1、代理服务费按照下列标准打八折收取并由中标单位承担，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代理服务费付至代理机构（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费率	项目类型	
中标金额		工程类
100 万元（含，下同）以下		1.0%
100 万元-500 万元		0.7%
.....	

注：1、代理机构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招标控制价编制费为人民币 5600 元整，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支付。

第六章 格式附表

政府采购告知书

尊敬的供应商、项目参与者：

为营造公开、公正的市场环境，确保政府采购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特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欢迎供应商及项目参与人对政府采购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凡发现政府采购工作人员有以下情形的，均可以书面具名方式举报。

- （一）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
- （二）与供应商或采购人恶意串通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 （四）违规向关联参与人或供应商透露招投标或评审信息的；
- （五）其他违纪违规行为。

二、根据《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供应商及项目参与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失信行为，将由采购人报告财政部门，财政部门调查核实后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予以失信记录，情节严重的一至三年内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并在相关媒体网站予以公布：

- （一）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谋取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审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 （六）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

(七) 响应文件中故意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资质及其他证明材料，或未携带上述原件或者公证件的；

(八) 已响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无故不参加的，或者在有效期内擅自撤销投标（响应文件），影响采购活动继续进行的；

(十) 被确定为成交人或成交候选供应商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人资格，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十一) 不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十二)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违反采购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十三) 不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扰乱评审现场的；

(十四)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或者未按合同规定履行合同义务，造成不良后果的；

(十五) 擅自变更、解除合同的；

(十六) 实物配发和定点采购供应商所提供产品或服务价格高于成交价格或承诺的；

(十七)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十八) 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失信行为。

(十九) 在常州市域内一年内两次以上质疑、信访举报均查无实据的；

(二十)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质疑、信访举报材料的。

(二十一) 不配合相关部门调查取证的。

供应商有上述第（一）至（六）项情形的，成交结果无效。

附件一：

响 应 函

致：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欧欣采竞磋[2021]26号”磋商文件后，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磋商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及其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设备（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设计、制造、检验、包装、技术资料、发货、运输、装卸至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2、我方承诺质保期为/年。

3、我方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承诺该响应文件在该项目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5、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遵守贵机构有关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7、愿意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8、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欧欣采竞磋[2021]26号）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磋商、

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授权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_____（欧欣采竞
磋[2021]26号）项目竞争性磋商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
目的采购活动、签订合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对代理人的所有签字负全
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件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五：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欧欣采竞磋[2021]26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价
	小写 大写

项目工期：_____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_____

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_____

工程质量：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表格参考，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调整

附件六：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欧欣采竞磋[2021]26号

（详见工程量清单附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七：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欧欣采竞磋[2021]26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八：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学历	
何年何月毕业于何校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通讯地址			邮编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办公电话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筑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成	工程质量

供应商（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注：须附建造师资格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九：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学历	
何年何月毕业于何校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筑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成	工程质量

供应商（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附件十：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欧欣采竞磋[2021]26号

年度	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注：附合同复印件、验收报告或用户证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不是，则不用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手持 2 份】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第七章 采购需求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类别：市政土方。
- 1.2 本项目最高控制价（含税价）为人民币 1846750.54 元。
- 1.3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 30 日历天。
- 1.4 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审计结束所有资料归档完成后，于当年年底前按审定价款一次性付清。
- 1.5 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 1.6 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南田实验学校文物勘察配套土方工程位于南田大道南侧，为配合文物勘察，对现场土方按照文物部门要求进行翻挖（需翻挖两次：挖土一次、回填土一次），翻挖面积约 8 万平米，翻挖深度暂按 1.0m 考虑。

1、计价说明及编制依据：

1、编制依据：

- 1) 设计图纸、现场勘查。
 -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 号）；常建[2019]1 号文。
 - 3) 人工费：人工单价执行苏建函价【2021】62 号文；
 - 4) 材料费：按 2021 年 6 月份常州工程造价信息指导价计价，6 月份没有的逐月前推（3 个月内），信息价缺项的市场询价。
 - 5) 管理费、利润按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年）取费，本工程按三类工程取费；
 - 6) 税金按苏建函价[2019]178 号文，采用一般计税方法，增值税税率为 9%；
- 2、各清单项目仅列出了主要工作内容，除另有规定和说明外，应视为已经包含完成该项目所列或未列的全部工作内容。本清单所列工程数量是根据图纸或现

场情况估算和暂定的,仅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件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商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3、本工程所需水、接电或自行发电等费用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考虑,施工过程中不另计量;

2、土方部分编制说明:

1、所有挖方按原始体积考虑;不考虑挖填土在体积上的变化;不考虑填土的密实度和取土密实度的差异。

2、因环保及大气管控要求所增加的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均综合在报价中,结算不调整。

3、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常州市建筑施工扬尘控制实施细则》,文明施工费率中已经包含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中应综合考虑现场裸土覆盖、洒水降尘、雾炮降尘等与环保要求相关的其他扬尘控制措施相关费用。

第八章 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对所有有效响应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的评审后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磋商小组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价格时给予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投标人需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评分细则：

评分细则		
(一) 价格		(40 分)
价格分 (40 分)	1. 将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竞标人的竞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文件的报价高于该基准价的，每高出 1%扣 0.5 分；有效投标文件的报价低于该基准价的，每低出 1%扣 0.5 分。 2. 投标报价得分=40 分-投标报价扣分值。 3. 注：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	40
投标人业绩 (9 分)	投标人近 5 年以来（公告日期往前推）完成过类似土方工程（或总承包工程中含土方工程）有一个得 3 分，最多得 9 分。（注：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上的时间为准。以合同、中标通知书、竣工验收证明为打分依据，原件核查。）	9
人员配置方案 (14 分)	项目负责人： ①投标项目负责人具有市政一级建造师的得 3 分，具有市政二级建造师的得 1 分。（提供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②投标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的得 3 分，中级工程师得 2 分，助理工程师的得 1 分。（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注意：须提供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原件【凭证原件包括（其中之一均可）：1）社保手册；2）该投标单位经社保机构出具的缴费清单；3）由社保机构打印出具的缴纳凭证；】不缴纳不得分。	6

	<p>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考察各投标人设置配备的项目管理团队：</p> <p>①团队责任分工明确，人员配备科学高效，承诺团队廉洁自律且有具体措施的得 6-8 分；</p> <p>②团队责任分配较为合理，人员配备较为科学高效，承诺团队廉洁自律且有具体措施的得 3-5 分；</p> <p>③团队责任分配不清晰，人员配备有缺陷，承诺团队廉洁自律且有具体措施的得 1-2 分；</p> <p>④未提供相关内容或不承诺团队廉洁自律的不得分。</p>	8
项目实施及管理方案 (30分)	<p>根据投标人为定点工程项目制定的总体实施方案、成立的管理机构和制定的管理措施、等进行打分：方案完善，措施、内容完善、具体的程度得 10-15 分（含）；方案措施等基本完整，能对主要细节做出安排得 5-10 分（含）；安全管理方案不完善或未做出安排的得 0-5 分（含）。</p>	15
	<p>根据投标人服务承诺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工期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保证措施、保证环保检测合格措施、对民工工资与材料款发放措施等进行打分。服务承诺完善、内容详尽、细节周全的程度得 10-15 分（含），服务承诺基本完善、内容基本详细得 5-10 分（含），服务承诺不完善或无服务承诺的得 0-5 分（含）。</p>	15
企业信用 (6分)	<p>根据《常州市市政企业信用考核实施细则》，信用分依据为常州市市政业企业信用考核得分，投标单位信用得分等于该投标人的信用考核得分乘以 6%。投标人的企业信用考核得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最新公布的得分为准。各投标人自行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最新公布的信用考核得分。（网上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标书制作 (1分)	<p>投标文件中提供文件目录及页码，评分细则导览及页码得 0-1 分。</p>	1

注：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磋商文件中提供复印件，过时不予接收。

2、评审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审依据，不得分。

第九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土方工程施工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欧欣采竞磋[2021]26号

发包方（甲方）：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

承包方（乙方）：_____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欧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为明确双方在工程承包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确保工程任务的全面完成，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下，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

（三）工程范围：详见采购需求

（四）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___个日历日，同时施工工期必须严格服从采购单位的安排，满足工程进度的要求。

（五）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六）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

（七）项目经理：_____

第二条 工程价款及工期

(一) 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固定合同单价决算，即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和工作内容所需要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含机械设备等的进、出场费）、管理费、保险费、利润、税金、环卫出渣费以及倒土费、工程周边社会关系协调等全部费用组成，此单价为固定价格，不随施工时间、施工次数、施工分层分段、所遇到土石方的类别、施工深度、施工天气、道路状况等任何因素而改变。

(二)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若发生了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情形，或者甲方要求乙方暂停工作，工期相应顺延。

第三条 工程质量及技术要求

本工程严格按照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质量检验及评定标准》、《建筑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进行施工和验收。同时，本合同约定：

1、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及技术文件进行施工，工程验收时，严格按照图纸和验收标准、规范执行。

2、进场施工前，应按甲方要求分别提交：土石方调配及外运施工方案、护坡方案、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和适当安排抢工、缓工、暂停工等施工节奏工期保证措施。

第四条 工程价款结算

1、 本合同全部工程造价的结算按下列方式办理：本合同的工程量是暂定数量，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依据甲、乙双方现场实测及实际计量工程量进行决算，双方核定后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如甲方提供的图纸和说明书与实际不符，按实际签证结算。

2、 工程价款结算与拨付办法：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审计结束所有资料归档完成后，于当年年底前按审定价款一次性付清。

第五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 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3、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等工作。

4、 按照合同付款要求办理相关付款手续。

（二）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施工规范进行施工，采取严格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加强对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杜绝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如发生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及其他施工单位造成的一切损失。

2、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地质勘查资料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方案，并经监理、甲方审批同意后施工，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批准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必须组织足够的机械、

人员进场，展开施工。

3、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有关文明施工规范及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外运渣土、废弃物的卸除、堆放和处理，应遵守常州市相关城管、交通、市政环卫管理规定，如有违犯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自行协调处理相关事宜。

4、乙方不得转包分包本工程，若甲方核实乙方有转包分包行为，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3 日内必须无条件退场，并承担本工程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5、乙方应严格遵守《工程现场管理办法》，支持配合监理和甲方人员的正当要求，服从统一指挥，按照监理及总包单位的现场管理进行施工，全力配合总包单位和降水、护坡桩基施工等工程施工相关单位的工作。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工期顺延。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延误一天按 1000 元进行处罚。最高处罚金额以合同金额的 5% 为限。

3、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施工现场的设备、家具、陈设，如造成损失，应按价赔偿。

4、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6、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

7、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双方履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议定附加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3、本合同一式陆分甲方叁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发包方：（章）

承包方：（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见证方：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